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719)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5年1月2日在巨潮資訊網（<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2024年第三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及《第十一屆監事會2024年第三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茲載列有關文檔之中文版，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賀同慶  
董事長

中國 淄博 2024年12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賀同慶先生（董事長）

徐文輝先生

侯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廣成先生

朱建偉先生

凌沛學先生

張菁菁女士

非執行董事：

徐列先生

張成勇先生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以电邮方式发出，会议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名，实际参会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半年度派息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 7.61 元/份调整为 7.355 元/份。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2 人因岗位调整，1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1 人因达到退休年龄退休，根据公司《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注销其所授予的合计 25.74 万份股票期权。

据此，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行权价格由 7.61 元/份调整为 7.355 元/份，激励对象人数由 194 人调整为 190 人，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总量由 1,499.52 万份调整至 1,473.78 万份，并注销股票期权 25.74 万份。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贺同庆、徐文辉、徐列、侯宁回避表决，5 人同意，占公司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调整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涉及的 190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736.89 万份。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贺同庆、徐文辉、徐列、侯宁回避表决，5 人同意，占公司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三、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半年度派息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 37.53 元/份调整为 37.055 元/份。

据此，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行权价格由 37.53 元/份调整为 37.055 元/份。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9 人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调整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的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涉及的 35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59.50 万份。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9 人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五、审议通过《关于商标使用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张成勇回避表决，8名非关联董事均对此议案投赞成票，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商标使用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六、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5名，实际参会监事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

**（一） 关于调整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意见**

鉴于公司2023年度、2024年半年度派息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本次对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二） 关于调整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意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2人因岗位调整，1人因个人原因离职，1人因达到退休年龄退休，根据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注销其所授予的合计25.74万份股票期权。据此，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数由194人调整为190人，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总量由1,499.52万份调整至1,473.78万份，并注销股票期权25.74万份。

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

定,同意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进行调整并注销部分期权。

表决结果: 5人同意, 占公司全体监事人数的100%;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关于调整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公告》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 本次行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合法、有效, 同意公司为190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行权期的736.89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手续。

表决结果: 5人同意, 占公司全体监事人数的100%;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关于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 **三、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

关于调整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行权价格意见:

鉴于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半年度派息方案已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董事会本次对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的调整, 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 5人同意, 占公司全体监事人数的100%;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关于调整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的公告》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行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35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行权期的59.50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手续。

表决结果：5人同意，占公司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五、 审议通过《关于商标使用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监事刘承通回避表决，4名非关联监事均对此议案投赞成票，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商标使用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六、 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